

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参与认购的红土湛卢基金完成备案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兴通讯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9 月 25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认购珠海市红土湛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份额的议案》，本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不超过 4 亿元人民币认购珠海市红土湛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红土湛卢基金”）份额。红土湛卢基金规模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（最终以实际募集金额为准），其中首期募集资金为 3 亿元人民币。具体请见本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6 日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发布的《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及《关于认购红土湛卢基金份额的公告》。

红土湛卢基金已完成工商注册及首期募集资金 3 亿元人民币的募集，并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登记手续，备案信息如下：

基金名称：珠海市红土湛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
管理人名称：惠州红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

托管人名称：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备案日期：2020 年 12 月 21 日

备案编码：SNM507

本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对红土湛卢基金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12 月 23 日